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其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STYLE CHINA GROUP LIMITED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6)

自願公告 不競爭契約失效

不競爭契約失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上市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利福集團之關係」一節披露之不競爭契約及利福國際公告。

不競爭契約乃由本公司與利福地產訂立，以確保本集團業務與利福地產集團業務之間的區分明確。

根據不競爭契約之條款，不競爭契約將於發生若干終止事件時不再具有效力。當劉先生一方整體(a)不再持有利福地產已發行股本30%或以上；(b)沒有權力控制利福地產董事會；及(c)最少一名利福地產之其他股東(連同其緊密聯繫人)所持利福地產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多於劉先生一方所持者，即觸發其中一項終止事件。

誠如利福國際公告所披露，利福國際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完成向買方出售合共249,611,200股利福地產股份，佔利福地產於利福國際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59.56%。於有關出售事項後，利福國際(為劉先生之緊密聯繫人，因此為劉先生一方之成員)不再為利福地產之控股股東，且劉先生一方不再擁有控制利福地產董事會之權力，而買方已取代劉先生一方成為利福地產之控股股東。因此，上述終止事件第(a)至(c)項條件已獲達成，而不競爭契約已於緊隨有關出售事項後自動失效，且不再對訂約方有效。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指明者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本公司」	指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利福中國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36)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利福國際公告」	指	利福國際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利福國際出售利福地產集團
「利福國際」	指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212)
「利福地產」	指	利福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183)
「利福地產董事會」	指	利福地產之董事會
「利福地產集團」	指	利福地產及其附屬公司
「利福地產股份」	指	利福地產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劉先生」	指	劉鑾鴻先生

「不競爭契約」	指	本公司與利福地產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之不競爭契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上市文件「與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利福集團之關係」一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劉先生一方」	指	劉先生、United Goal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
「United Goal」	指	United Goal Resources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劉先生及劉鑾雄先生之家族成員分別最終擁有80%及20%股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潘福全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劉鑾鴻先生(為執行董事)；陳楚玲小姐(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張美嫻小姐、張悅文先生及林光蔚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